

雲林縣議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 雲林縣政府施政總報告 目錄

壹、前言	1
貳、對 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3
參、堅持瘦肉精零檢出，積極建立雲林良品品牌豬肉	4
肆、施政成果總報告	7
一、產業上場，經濟起飛富雲林	7
二、農業上場，雲林良品展世界	13
三、環保上場，低碳永續愛地球	17
四、交通上場，完善便捷交通網	20
五、治水上場，打造親水韌性家園	23
六、教育上場，多元學習與創新教學	28
七、社會福利上場，完善服務與關照	33
八、文化觀光上場，深度慢活遊雲林	35
九、城鄉發展上場，營造美好雲林家園	41
十、醫療長照上場，陪伴長輩更健康	43
十一、安心上場，守護鄉親無死角	47
十二、簡政上場，創新整合更便民	51
伍、結語	55

壹、前言

沈議長、蘇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麗善承邀列席報告，備感榮幸。

為了落實經濟發展政策，創造就業機會、產業用地的開發與企業的引進，是麗善上任後施政重點工作項目之一，經過縣府團隊的努力，近期已有初步成果，例如 Google 將斥資 200 億於雲林科技工業區興建國內第 3 座資料中心；「褒忠農業機械科技園區開發案」也在今(109)年 5 月 22 日獲得行政院正式函文核定，目前規劃基地面積為 270 公頃，將由經濟部工業局主辦開發，採分期分區辦理，第一期開發面積為 90 公頃，開發完成後，縣府將與經濟部工業局合作辦理招商，利用在地農業優勢吸引廠商進駐；另外，「北港糖廠都市計畫」也於今年 8 月 25 日獲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迄今已逾 20 年未開發，將規劃打造北港糖廠文化藝術生活美學園區，帶動北港地區觀光產業發展。

此外，縣府依產業創新條例自行設置「古坑產業加值園區」，將提供產業用地約 43 公頃，主要引進以農產加值為主之食品及飼品製造業、精密機械製造業、農產冷鏈物流及其他低污染產業等，預計 109 年底取得開發許可，開發後預估可引進就業人口數約 3,000 名。不僅如此，已延宕開發 20 餘年的「斗南小東工業區」，整體工程預計於 110 年第 3 季完工，將引進低污染及無污染產業與廠商進駐，預計可創造 3,500 名就業機會。縣府亦將加速辦理「斗南交流道特定區」規劃、爭取「中科虎尾園區第二期」申請開發作業、「北港水林產業加值園區」可行性評估等，另外包括「斗南工商綜合物流中心」及「冷鏈物流園區」都在縣府規劃藍圖上，於農工並重基礎上，讓雲林產業升級、產品加值，創造雲林榮景。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8 月(以下簡稱本期)各項縣政工作情形，已編製成書面報告送達 貴會，敬請各位議員先進參閱，以下謹就重要施政成果簡要報告，敬請不吝指教。

貳、對 貴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貴會第 19 屆第 3 次定期會暨第 9、10、11 次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一、貴會第 19 屆第 3 次定期會暨第 9、10、11 次臨時會，所討論通過之提案，送交本府執行辦理者計 156 案，依照各案性質分類，計民政類 35 案、財政類 3 案、建設類 74 案、教育類 44 案。

二、截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如下：

(一)執行完竣，計 16 案：

民政類 4 案、財政類 2 案、建設類 8 案、教育類 2 案。

(二)續行辦理，計 140 案：

民政類 31 案、財政類 1 案、建設類 66 案、教育類 42 案。

參、堅持瘦肉精零檢出，積極建立雲林良品品牌豬肉

一、反對萊克多巴胺(瘦肉精)美豬進口，捍衛豬農權益及人民健康

為保障豬農及消費者安全，縣內營養午餐、長青食堂一律使用零瘦肉精的在地豬肉產品，推動雲林良品零瘦肉精牧場及餐廳認證標章。並落實加強食品端查核強度，對賣場、餐飲業、夜市等業別訂定專案稽查抽驗計畫，同時輔導雲林在地豬肉產品加入雲林良品，行銷在地安全畜產品。

二、食安因應萊克多巴胺(瘦肉精)美豬進口管理措施

(一)加強標示三新制宣導，及早準備

為因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自 109 年 8 月 28 日及 8 月 31 日預告訂定「散裝食品標示規定」、「直接供應飲食場所供應食品之豬肉及豬可食部位原料之原產地標示規定」及「包裝食品之豬肉及豬可食部位原料之原產地標示規定」等草案，於 110 年 1 月 1 日正式公告實施，將於 12 月底前邀集業者，以現場說明、電子郵件及 LINE 傳送法規規定，提供縣內輸入、加工、餐飲、販售等食品業者資訊，讓業者明瞭規定，預作準備。

(二)肉品來源及作業環境衛生查核

查核縣內行銷業者、加工場所、攤商、生鮮超市、餐飲及餐盒業、學校團膳、其他機關團膳等場域之豬肉及豬肉製食品業者，其肉品來源及作業環境衛生，本期共達 732 家次，牛肉及牛肉製品食品業者達 232 家次，結果均與規定相符，並將結果回報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三)食品檢驗，抽好抽滿，使命必達

依據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9 年禽畜水產品中藥物殘留後市場監測計畫-聯合分工」、「109 年禽畜水產品中藥物殘留後市場監測計畫-委外檢驗」、「109 年度肉類

加工食品業 HACCP 稽查專案」、「109 年度春節專案」、「109 年度清明專案」、「109 年度中秋專案」等執行抽樣檢驗，109 年度 1 月至 8 月肉品抽驗共 36 件，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四)彙整全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

收集全國各縣市制訂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彙整條例中有無明訂不得檢出乙型受體素之法條、對應之罰則，已提供法制單位研擬修法。

(五)持續市售食品標示查核

查核食品包裝是否有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正確且如實標示，109 年度 1 月至 8 月共查 5,109 件，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六)校園午餐稽查專案

1. 針對本縣國中、小學自設廚房部分，訂有「校園午餐稽查專案」，列管家數 181 家，除查核作業環境衛生外，每年度每校稽查 1 次及抽驗 1 次。108 年完成作業環境稽查共 181 家、午餐成品及半成品抽驗共 227 件，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2. 109 年度 1 月至 8 月作業環境稽查達 94 家、午餐成品及半成品抽驗共 114 件，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七)校園午餐團膳業者稽查專案

針對供應校園之團膳業者訂有「供應校園午餐團膳業者稽查專案」，列管家數 5 家，除查核作業環境衛生外，每學期每業者至少 1 次及抽驗至少 1 件。108 年 9 月 1 日至 109 年 8 月 31 日共計稽查 23 家次，抽驗成品及半成品 20 件，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八)屠體運輸車輛聯合查核

每月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至縣內豬隻屠宰場內查核載送肉類生鮮屠體車輛保存環境衛生，

109 年 1 月至 8 月共查核 46 台，限期改善 5 台，全數複查合格。

(九)推動雲林縣業者專屬「零瘦肉精商店」認證標章

推出雲林縣業者專屬「零瘦肉精商店」認證標章，109 年 9 月 8 日至大埤鄉祥圃實業有限公司所屬良作工場餐廳頒發零瘦肉精商店認證標章，同時正式開放受理食品業者申請標章，清楚標示販售食品相關資訊，以維護消費者「知」及「選擇」的權利。

(十)因應 110 年 1 月 1 日三項標示新制之實施，為了食品安全，將針對各通路、場域進行輔導管理，以防止漏洞。另亦加強稽查與抽驗，地方人力及經費嚴重不足問題，將極力向中央爭取，以維消費者食之安全。

肆、施政成果總報告

一、產業上場，經濟起飛富雲林

(一)本期招商績效

統計本縣轄內之工業區完成工廠登記家數，計有宇榮高爾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基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2 家企業設廠投資，登記資本額合計約 39 億 9,912 萬元。

(二)產業發展規劃及未來效益

1. 古坑產業加值園區

(1)位置：鄰近古坑市區(永光村及永昌村聚落)。

(2)面積：約 71.35 公頃。

(3)預計引進產業：以「食品及飼品製造業」為主要產業別，其次為「機械設備製造業」、「綠能相關產業」及「其他低污染產業」。

(4)未來效益：約創造超過 3,000 個就業機會。

(5)期程：預計 110 年 4 月 30 日完成書件報編。

2. 中科虎尾園區擴大

中科虎尾園區於 92 年開發約 96 公頃用地，經多年開發使用，其出租率已達 93%以上，為持續增進縣民就業機會，已盤點台糖公司可開發面積約 75.92 公頃，並為整體開發高鐵特定區再盤點鄰近土地約 97.08 公頃，共約 173 公頃用地。

3. 褒忠農產機械科技園區

本案為經濟部工業局辦理台糖公司土地開發為產業園區評估案，基地面積 270 公頃，第一期開發面積 90 公頃。配合行政院南台灣新產業聚落發展及周邊農產品運輸成本，以農業機械產業、農業加值為主，及視實際產業需求搭配引進一般低污染之製造業。本案預訂 2 年半內完成開發並同步設廠，行政院 109 年 5 月核定開發方案。

4. 台西產業園區

- (1) 台西產業園區於 108 年兩度與行政院張景森政委取得開發共識，且本府與工業局成立專案小組並召開會議，決議將採負面表列說明不容許引進產業類別，以供後續開發執行之依據。
- (2) 目前台商受美中貿易戰及新冠肺炎影響，正值國內急需產業用地時期，台西產業園區將先透過與地主充分溝通及討論，並配合創新產業及台商回流推動方案政策，整合出一塊完整基地，後續再做產業園區報編與開發，俾利達到地盡其利、增加就業機會、創造地方繁榮。

5. 雲林縣金水 164 創新城鄉特色產業場域推動計畫

本計畫產業輔導部分，刻正進行第 4 期輔導作業（共 4 期），包含場域活用創新化、產業生活化、產業商業化以及場域營運規劃等面向；場域改善工程部分，以顏思齊故事館為創新活化場域進行規劃改善，已於 109 年 8 月 14 日竣工。

（三）青年政策

1. 雲林縣青年創業補助

為鼓勵青年返鄉創業，提供青年創業培育課程及補助創業經費，已於 109 年 1 月 20 日簽准「雲林縣青年創業補助金實施要點」，目前正積極爭取企業對青年創業補助金經費之捐贈，擬定微創型補助(上限 30 萬元)及專案型補助(上限 200 萬元)等 2 種補助方案。

2.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109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獲經濟部補助 686 萬元，本府自籌 343 萬元，總計 1,029 萬元，用以協助本縣中小企業進行創新研發工作；計畫類別包含紡織類、食品加工（含農產加工行銷）、文創及精密機械等 4 類。

(四)六輕工業區台塑化煉製二廠工安事件調查報告及後續管理

1. 本府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 時接獲台塑化輕油廠(煉製二廠)火災通報並於 9 時 15 分至現場進行初步了解，此次事故為緩充設備(E618)與板層式吸收塔(E614)中間之泵浦(P-3540A/B)發生軸封洩漏，其洩漏物質推斷為 H_2 、C1~C2 化合物。

2. 環境檢測結果

(1)7 月 15 日 9 時 28 分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中區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至現場，該廠於上午 8 時 57 分製程停車，製程區據現場廠家表示有氫氣、重油及柴油等化學品，經查事故地點非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事故現場距離鄰近毒性化學運作廠距離分別為：塑化煉製一廠約 200 公尺、塑化轉化廠約 700 至 800 公尺、台塑 MMA 廠約 150 公尺、塑化油料處約 1 公里，尚未波及鄰近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

(2)本府使用五用氣體偵測器進行現場監測工作，於 10 時 32 分至上風處進行監測，偵測數值分別為： NH_3 ：ND、LEL：ND、CO：ND、 H_2S ：ND、 O_2 ：20.8%，數據皆無異常。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中區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配合本府於當日 10 時 36 分於事故現場下風處約 200 公尺處 VOC：0.8ppm、五用氣體偵測器無異常讀值。當日 13 時 05 分火勢控制，至六輕廠區外下風處(北門)進行監測，事故現場上風處 50 公尺 VOC：1.3ppm，下風處 50 公尺處 VOC：4.5ppm。

(3)進行現場鋼瓶採樣共採集 9 個採樣點，並委託環檢所認證實驗室-上準環境公司以 NIEA A715.15B 分析，分析 86 種揮發性物種，共測得 13 個物種，濃度皆符合周界標準。而石化監測車監測事故時間進行大氣中揮

發性有機物濃度監測，測項包含乙烷、丙烷、正丁烷、異丁烷等濃度變化，事故期間與事件前後比較無異常現象。

3. 縣府相關作為及後續管制規劃

(1) 為強化六輕工業區內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及加強運作毒化災應變能力，109 年度稽巡查及廠方毒化物運作管理之相關作為如下：

- A. 針對六輕工業區內毒化物運作場所稽查共 180 場次。
- B. 針對六輕工業區毒性化學物質相關計畫書(危害應變計畫書、偵測警報設備及應變器材設置計畫書)抽查共 15 場次。
- C. 針對六輕工業區毒化物運作場所緊急連絡人進行通聯測試 2 次。
- D. 自行辦理毒化物無預警測試 6 場次。
- E. 自行辦理毒性化學物質專家學者輔導訪查 7 場次。
- F. 針對六輕工業區辦理 14 場次偵測警報設備測試，共抽驗 91 組偵測警報設備，合格率 98.9%，發現異常之警報設備已於測試當下要求廠方改善，廠方於 1 周內改善完成並複驗合格。
- G. 辦理 3 場次毒化物法規說明會。
- H. 針對六輕工業區毒性化學物質聯防組織成員辦理 1 場次訓練會。
- I. 配合中區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麥寮隊辦理 26 場次專家學者臨場輔導及 20 場次無預警測試。

(2) 監督業者應再強化製程管線及設備元件巡視及檢查頻率，除現場以目視巡視元件滴漏情形外，應以科學儀器(FID 及 GasFind IR)進行洩漏檢查，建立元件等修護紀錄，以供備查。

(3)六輕工業區設備元件總數為 228 萬個，因設備元件數量較大，目前輔導業者逐年將高溫、高壓設備或元件損壞者，優先進行更換為低洩漏型元件及雙軸封或無軸封泵浦，並進行不定期洩漏稽查，藉以要求業者加強現場巡檢，以降低元件洩漏之可能，以避免因元件洩漏造成工安環保事件。

(五)促進勞資和諧對話，調解勞資爭議

1. 為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輔導本縣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共計 196 家。
2. 為調處勞資爭議，本期受理勞資爭議案件共 145 件，其中 64%案件調解成立，有效保障勞工權益。

(六)深耕職業安全衛生工作，降低職業災害案件發生

為提升本縣各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水準，招募 17 名縣內業界資深職安人員共同成立職安輔導團，本期共完成入廠輔導 201 場次，今年度預計完成入廠輔導 290 場次。

(七)促進縣民就業，辦理各項職業訓練課程及徵才活動

1. 109 年度辦理 15 班失業者職業訓練班，招收 450 名學員，於 109 年 3 月 5 日起接受報名，5 月 4 日起開班授課，至 8 月底已完成數 14 班、招收 418 名學員參訓；已結訓數 7 班、結訓學員數 198 名，目前為結訓後 3 個月就業推介期間，尚無就業成果。
2. 109 年度辦理 4 班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課程，計 1 班訓練班結訓，參訓人數 60 人、結訓人數 15 人，目前進行訓後就業輔導中，餘 3 班開訓中。
3. 109 年度預計辦理 9 班照顧服務員訓練班，至 109 年 8 月底計 7 班訓練班結訓，結訓 211 人，2 班平均訓後三個月就業率為 77.7%，另 5 班訓後就業輔導期追蹤中。
4. 109 年度規劃 2 場次徵才活動，本期第 1 場就業徵才活動於 8 月 29 日假雲林國中活動中心辦理完竣，參加廠商計

55 家，釋出 2,000 個職缺，投遞履歷求職者計有 1,076 人，就業機會媒合率達 53.8%，錄取或進入複試民眾計有 505 人，初步媒合率 46.9%。第 2 場徵才活動預計 11 月 21 日辦理。

(八)落實身障者就業權益，就業免煩惱

1. 輔導本縣 333 家公私立義務機關（構）定額進用 1,736 位身心障礙員工。
2. 積極輔導縣內團體開辦庇護工場，目前本縣為非六都外開辦最多之縣市，提供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安置與服務，計有 7 家庇護工場，提供 84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

(九)督促雇主提供合理且符合勞動法令之工作環境，維護勞雇雙方權益，塑造友善良好就業環境

1. 受理勞政法規(令)諮詢，本期計 2,360 件。
2. 實施勞動條件檢查(含申訴、陳情及專案之案件)及法遵訪視輔導部分，本期計 420 場/次。
3. 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處予裁罰及令限期改善，本期計 19 件，處 128 萬 9,000 元罰鍰。
4. 增進勞動法令認知，辦理 8 場次勞動法令宣導會。
5. 推動職場平權業務進行法令宣導，本期至廚師工會職訓班宣導 2 場次。

(十)維護移工權益，促進產業發展與社會安定

1. 查訪本縣雇主聘僱移工之僱用狀況及日常管理情形(含申訴、檢舉及專案等案件)，本期訪視件數 5,065 件。
2. 違反就業服務法之裁處案件數，本期計 220 件（含外國人 133 件）。

(十一)配合執行移工政策，協助保障移工權益

1. 本期辦理移工諮詢案件 782 件，爭議案件 63 件，離境驗證 296 件。
2. 本期辦理移工管理輔導活動共 3 場。

(十二)協助青年就業與相關事務發展

1.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擴大辦理大專青年學生暑期工讀方案，受惠人數計 288 人。
2. 辦理 5 梯次各 20 小時之創業知能課程，截至 109 年 8 月已辦理 3 梯次，受惠人數累計 68 人。

二、農業上場，雲林良品展世界

(一)雲林良品上架國內通路，加強行銷本縣優質品牌

打出雲林自我品牌，提高附加價值與市場區隔，並展現雲林之優勢與定位，輔導取得雲林良品產品達 287 件，藉由授予「雲林良品」標章，希望雲林良品成為大眾信賴之品牌與增進好感度，並媒合雲林良品產品與國內各大通路業者合作，如楓康超市、微風超市、台中新光三越百貨、石二鍋、全家便利商店等實體通路合作上架。並積極規劃雲林良品電商平台，透過實體通路與電子商務整合行銷，拓展多元通路。

(二)辦理花卉推廣行銷，協助本縣花農銷售

1. 校園花卉教育推廣

將農民種植的花卉運送至縣內中小學，進行相關花卉教育或校園佈置，並製作認識花卉單張，讓學生在照顧與培養花卉的同時，進行生命教育與提升氣質美感，參與師生共 20 校計 4,000 人次。

2. 推動廟宇花香祈福

縣內相關廟宇以鮮花供奉神佛，除了增加花卉銷售，亦可使信徒身心安定，共辦理 6 場次；並建立長期用花模式，建立相關廟宇日後向花卉業者購花參拜之習慣。

3. 佈置縣內政府單位、民眾洽公場所或公眾遊憩景點由專業設計者規劃製作花藝裝置，預計共佈置 8 處，展期約 1 個月。

4. 重要交通節點花卉佈置

於本縣重要交通節點台鐵斗六站，109 年 5 至 6 月間，以特色花卉進行帶狀或塊狀專區佈置，或擺設盆花，吸引往來旅客目光，增加縣產花卉知名度，並建立相關打卡點。

5. 辦理節慶贈花及插花體驗活動。

(三) 建構雜糧產製儲銷六級產業價值鏈及農地活化

1. 建構雜糧產製儲銷六級產業價值鏈

本府持續配合農糧署辦理「輔導設置國產雜糧集團產區」計畫及「輔導國產雜糧產銷機具與設備」計畫，輔導農民減少水稻生產面積，轉作雜糧旱作，109 年輔導 8 家具有產銷履歷之雜糧契作主體，第一期作產區面積共 163 公頃，增加我國雜糧作物面積、自給率數量，並輔導契作主體購置省工農機和冷藏設施，以建置穩定的集團雜糧生產體系。

2. 農地活化計畫

為增加農民種植意願、提高國產雜糧面積，維護糧食安全及活化休耕田，推廣轉作進口替代作物，108 年度第二期作獎勵轉作契作硬質玉米、契作非基改大(黑)豆作物、契作小麥及牛蒡，本府加碼補貼每公頃 1 萬元，契作硬質玉米推廣面積約 1,102 公頃、契作非基改大(黑)豆推廣面積約 353 公頃、契作小麥推廣面積約 17 公頃及牛蒡推廣面積約 82 公頃，總計共約 1,554 公頃。

(四) 低碳造林淨雲林，保育動物護生態

1. 本府苗圃(斗南及林厝寮苗圃)積極培育、繁殖及維護管理本土原生樹種或外來馴化種，免費提供各公私單位綠美化造林樹苗，並加強輔導適地適種觀念栽植，以提高苗木成活率，本期提供苗木計 1 萬 8,621 株。

2. 加強野生動物保育，有關保育救傷案件，本期計 42 隻次。為兼顧獼猴保育及農民農作收益，本府向中央爭取並獲

架設電圍網補助計 28 件。

3. 落實動物福利，強化犬貓絕育(5,000 隻以上/年)，持續推廣動物保護教育(50 場以上/年)。

(五) 培育農業人才，改善農業缺工

1. 積極培養現代化、科技化的農業生產人才，109 年農民教育開辦「雲林縣智慧農業大學」，第一階段課程於 7 月至 9 月，共 241 位學員完成授課，第二階段課程為 9 月至 11 月。
2. 輔導農會、合作社(場)辦理外展農務服務計畫，截至 109 年 8 月，計雲林縣農會等 49 個單位申請成立外展服務單位，目前農委會核定雲林縣農會等 19 個單位可引進 145 名農業外籍移工，因尚有行政程序及國對國勞動契約問題，本縣外展農務移工以承接印尼漁工及越南看護為主，目前僅 32 名從事農務工作。

(六) 輔導推動農業保險

1. 農產業保險

目前本縣可投保之農產業保險為水稻保險、農業設施保險及香蕉收入保險，本府皆補助 40%保費，農委會補助 50%保費，農民僅需負擔 10%保費。文旦柚保險，比照全國種植文旦柚面積最多的台南市(台南市政府之保費補助比例 10%)，補助投保戶之保險費 10%。

2. 農民健康保險

輔導本縣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至 109 年 8 月投保人數：會員 5 萬 1,477 人、非會員 6 萬 2,064 人，合計 11 萬 3,541 人，勞保局審查合格領取老農津貼 5 萬 2,211 人。全民健康保險至 109 年 8 月投保人數：會員 5 萬 3,158 人、非會員 6 萬 7,459 人、眷屬 5 萬 1,459 人，合計 17 萬 2,076 人。

3.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每月保險費 25 元，農民負擔 60%，每月 15 元，政府負擔 40%（中央 30%、縣府 10%），自 107 年 11 月 1 日起加保農民之保費負擔 60%，每月 15 元，全部由縣府補助。

（七）輔導推動本縣農產品冷鏈系統建置

除積極向中央爭取「雲林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前店後廠建置計畫」納入全國冷鏈物流體系中長程計畫外，並輔導民間投資冷鏈物流廠，結合民間力量，提升本縣農產品品質。

（八）平穩豬價減緩疫情衝擊

因新冠肺炎疫情衝擊，豬價跌至平均每公斤 59 元，低於生產成本每公斤 60 至 65 元，經縣府媒合學校營養午餐選購在地畜禽肉品及輔導畜禽加工業者加入農委會電商平台，並函請農委會啟動總量管控、鼓勵國軍選購國產豬肉及管控冷凍進口量等，相關輔導措施已漸收成效，後續豬價逐漸回穩至平均每公斤 73 元。

（九）落實食安政策

本期辦理情形為畜禽產品檢驗計畫共檢驗 188 件，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標示檢查計 265 件，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標示檢查計 346 件。

（十）強化漁港整潔維護，促進漁船停泊安全

1. 修訂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期限由 5 年增加為 10 年，降低漁民證照期滿換發頻率，減輕漁民委託代書代辦費用負擔。
2. 執行漁港港區泊地碼頭周邊廢棄物清除與維護管理，維持漁港機能運作，確保漁船航行作業安全，活化漁港多元利用功能，辦理漁港蚵棚清除作業 3 次、漁港清潔 3 次，設立漁港法禁止行為告示牌 11 面及 11 組救生圈設備。

三、環保上場，低碳永續愛地球

(一)持續推動工業鍋爐燃料汰換

108 年起推動斗六工業區 149 座重油鍋爐全數汰換為低污染性燃料，目前已完成汰換 145 座(汰換率達 97%)，其餘 4 座改善中。

(二)清新雲林，PM_{2.5}減量

1. 本期空氣污染物減量成果

(1)本縣各測站污染物濃度呈逐年改善趨勢，本期本縣 4 座空品測站細懸浮微粒濃度為 11.5 微克較同期 15.2 微克減少 3.7 微克，減少 24%；AQI 小於 50 良好站日數則呈逐年上升情形，本期站日數為 444 站日數，較去年同期 351 站日數，增加 93 站日數，上升 26%；AQI 大於 150 不良站日數亦呈逐年改善趨勢，本期站日數為 5 站日數，較去年同期 6 站日數，減少 1 站日數，下降 17%。

(2)本期 PM₁₀ 削減量 577 公噸，PM_{2.5} 削減量 258 公噸，SO_x 削減量 79.2 公噸，NO_x 削減量 259 公噸，NMHC（非甲烷碳氫化合物）削減量 37 公噸。

2. 固定污染源管制成果

(1)六輕工業區 17 座燃煤發電機組之排放管道裝設熱媒管式換熱器(MGGH)及濕式靜電集塵器(WESP)，至 109 年 8 月已完成 15 部 MGGH 及 2 部 WESP 裝設，預定於 110 年全數安裝完成。

(2)依據 105 年 9 月 1 日訂定施行「雲林縣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排放標準」，共執行設備元件稽查檢測作業 9,996 點次，超過洩漏定義值(1,000ppm)共 11 點次，均已於期限內修護完成；超過洩漏管制值(10,000ppm)1 點次，已逕行告發。

(3)針對斗六及斗南地區民眾陳情臭味情形，已於 109 年 8

月 10 日起排定專案稽查，運作中工廠除日間例行性查核，另針對特定對象安排夜間突擊使用科學儀器查核及安排管道與周界異味稽查檢測；至 109 年 8 月底已完成 30 家次工廠查核輔導、1 家次夜間稽查及 2 家周界廢氣成分採樣，尚未發現有違反空污法情形，將持續進行法規查核與追蹤輔導改善進度。

3. 濁水溪管制成果

(1) 依據衛星圖資分析顯示 107 年平均裸露面積為 1,128 公頃，108 年平均裸露面積為 841 公頃，減少 287 公頃。

(2) 濁水溪緊急應變成果

執行三仙膠噴灑 3.32 公頃。

4. 移動污染源管制成果

(1) 本期柴油車管制成果：

A. 於本縣空氣品質維護區(六輕工業區)進行柴油車排煙稽查篩選 271 輛次、攔檢 44 輛次。

B. 目測高污染柴油車通知到檢 133 輛次。

C. 執行柴油車排煙檢測站黑煙檢測 1,749 輛次。

D. 站外柴油車排煙稽查篩選 307 輛次。

E. 站外柴油車排煙路檢或場站黑煙檢測 131 輛次。

F. 辦理雲嘉嘉南高空品區柴油車聯合稽查 3 場次。

G. 柴油車輛油品檢查 1,610 輛次。

H. 柴油油品硫含量送驗(含船舶)共 15 件。

I. 一至三期大型柴油車汰舊補助案件審查 118 件。

J. 三期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及燃油系統補助審查 13 件。

K. 三期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現場實車查核 6 輛次。

L. 從未檢驗之大型老舊柴油車通知到檢 565 輛。

(2) 本期老舊機車汰舊及低污染車輛推動成果

A. 淘汰二行程機車車輛數共計 2,268 輛；淘汰 1~4 期

老舊機車車輛數共計 1 萬 2,393 輛。

B. 新購電動機車補助共計 540 件。

C. 1~4 期老舊機車換購電動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車補助共計 57 件。。

D. 1~4 期老舊機車換購 7 期燃油機車共計 5,843 件。

E. 1~4 期老舊機車換購電動機車共計 315 件。

5. 環保祭祀宣導與推動

(1)清明節、中元節及宗教慶典活動(白沙屯媽祖遶境)，協助處理紙錢清運至虎尾殯葬管理所環保金爐集中焚燒共 37.3 公噸。

(2)建置「線上祭祀平台」提供民眾線上參拜，本期祭祀總人數 634 人次。

(三)畜牧糞尿資源化，清淨河川再升級

1. 推動迄今，共有 297 場畜牧場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執行成效全國第一。

(1)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通過數 195 場，申請使用施灌量為 56.4 萬公噸/年，每年可減少 56.4 萬公噸畜牧廢水排入河川，施灌面積達 792.6 公頃。

(2)農業事業廢棄物個案再利用案：通過數為 32 場，申請可使用施灌量為 23.3 萬公噸/年，每年可減少 23.3 萬公噸畜牧廢水排入河川，施灌面積達 206.9 公頃。

(3)符合放流水標準回收澆灌花木：通過數為 70 場，申請回收水量為 71.0 萬公噸/年，每年可減少 71.0 萬公噸畜牧廢水排入河川。

(4)上述 3 種廢水再利用方式，合計每年可削減生化需氧量(BOD)9,681.3 公噸、懸浮固體(SS)1 萬 2,688.5 公噸。

2. 執行水污染管制成果

(1)稽查管制：109 年 8 月列管家數 2,213 家、本期稽查

657 場次、採樣送驗 190 件，處分件數 57 件，處分金額 241 萬 1,500 元。

(2)完成列管事業各項許可證或文件(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排放許可證)發證共計 133 件。

(四)廚餘全堆肥化

以堆肥處理生廚餘、化製處理熟廚餘，並將成品進行混合製成雲林有機質材料，總共 1,945.6 公噸有機質材料成品(至 109 年 8 月，共 9 萬 7,280 包)，以回饋於民理念，免費提供民眾取用。

(五)垃圾打包計畫辦理情形

極力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並分別於斗六虎溪里臨時轉運站、虎尾鎮衛生掩埋場及西螺鎮衛生掩埋場等場址辦理垃圾打包計畫，截至 109 年 8 月，已獲中央補助 8,451 萬 6,000 元並預計打包處理本縣 8 萬 7,000 公噸垃圾，現階段(統計至 109 年 8 月)已完成 4 萬 4,638 公噸垃圾打包處理。

(六)移動式垃圾機械分選計畫執行情形

目前雲林縣設置移動式垃圾分選場計畫(垃圾機械分類計畫)相關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1. 因應新冠肺炎影響，已於 109 年 9 月 1 日起正式運作。
2. 規劃日處理量可達 150 公噸，預計一年內可處理本縣 1 萬 9,500 公噸垃圾，將產製 30%以上(5,850 公噸)之垃圾衍生燃料(RDF)，且廢料低於 17%(3,315 公噸)。
3. 產生之 RDF 作為鍋爐替代燃料。

四、交通上場，完善便捷交通網

(一)辦理雲林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

為有效改善交通路網，提升交通服務水準，積極向交通部公路總局、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爭取補助。

1.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四年計畫

(1)交通部 106 年 4 月 6 日核定案(3 案)

A. 縣道 158 甲線 (12K+400-13K+140) 道路拓寬改善工程於 108 年 1 月 15 日完工。

B. 雲 1 線道路改善工程於 109 年 6 月 5 日完工。

C. 縣道 149 甲線 (25K+273-28K+676) 路段修復及改善工程(第一期)，108 年 8 月 17 日開工，預訂 110 年 3 月完工。再次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9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金安獎優等，大幅提升縣內公共工程學習標竿。

(2)交通部 107 年 11 月 8 日核定案(4 案)

A. 164 線(金湖至北港段)拓寬工程(第一期)。

B. 雲 2 (0K+000~2K+287) 拓寬工程(第二期)。

以上 2 案皆已啟動相關用地及設計監造、工程發包等程序。

C. 水林鄉雲 151 線車港危險瓶頸路段改善工程，109 年 4 月 6 日開工，預訂 109 年 11 月完工。

D. 雲 218 線拓寬工程 (民享街至國道 3 號高速公路橋下)，109 年 4 月 27 日開工，預訂 110 年 1 月完工。

(3)交通部續於 108 年 8 月 12 日核定 154 乙線(0k+500~3k+100)道路拓寬改善工程，現階段亦已啟動相關用地及設計監造、工程發包等程序。

2. 高鐵雲林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1)站區南側道路改善工程

北工區 108 年 4 月 28 日完工，南工區 108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2)站區北側道路改善工程

A. 第一標(路線一跨新虎尾溪橋梁新建工程及路線二中正橋改建工程)於 109 年 7 月 27 日完工。

B. 第二標（路線一 0k+000~2k+190），民眾建議增加道路改善工項，刻正辦理變更設計，預訂 109 年 10 月底完工。

C. 第四標(路線二 2K+820~5K+720)107 年 7 月 4 日開工，預訂 109 年 12 月 11 日完工。

(二)完善交通建設，優化用路環境

1. 古坑「草嶺風華再現」三部曲

(1)首部曲於 108 年 3 月啟動與南投縣林明溱縣長合作，將該禁行甲類大客車路段調整為大客車應特別注意路段，108 年 12 月 1 日已正式開放大型遊覽車通行上草嶺。

(2)後續二部曲修復原路，工程已於 108 年 11 月 17 日開工，預計於 110 年 3 月完成，屆時可節省 40 分鐘車程，另向工程會爭取近 1 億元經費，施工 4 段明隧道及道路修復，於 110 年度可全段恢復小型車通行。

(3)第三部曲跨清水溪大橋，現階段辦理環評作業，預定 111 年底前完工通車，屆時可通行大巴等大型車輛。

2. 配合重大公路建設發展脈動，健全道路路網結構，爭取重大建設提高雲林生活圈與其他生活圈之聯繫，並提高觀光遊憩地點的可及性與聯貫性，現階段古坑國道 3 號側車道部分已獲中央善意回應，納入國道基金由中央單位全額辦理，縣府將持續爭取建置台 78 甲，以利地方需求。

3. 加強縣、鄉道公路系統養護作業

(1)本縣縣道 20 條計 387.503 公里、鄉道 288 條計 1,178.038 公里，合計養護里程 1,565.541 公里

(2)「路平志工聯盟」計畫工作平台，本府編列經費 1,000 萬元，補助縣內各鄉鎮市公所，採購 AC 瀝青包及僱工即時修補道路坑洞，已修復道路裂縫和坑洞約 300 多

處，績效獲得好評，將持續加強辦理道路養護工作，以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4. 橋梁治理計畫

U4(高風險)共有 16 座，其中 6 座於 108 年已修繕完成、3 座已改建竣工、餘 7 座已發包施工中，除下崙 3 號橋外，其餘可於 109 年度改建完成；U3(一年內維護)共有 323 座，已納入 109 年度本府例行性橋梁維修開口契約辦理改善中，預計於 109 年底前完成。

5. 首創開辦偏鄉小黃公車「四美安南線」、「昌南同安線」兩路線，於 109 年 3 月 9 日正式通車營運。

6. 獲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 400 萬元補助建置 30 座智慧站牌，於 109 年 7 月 13 日完成，提升本縣公共運輸服務範圍及便利性。

五、治水上場，打造親水韌性家園

(一)強化水利防災準備、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本期執行情形如下：

1.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1)第一期治理工程，共核定 40 件，已全數發包完成(本府辦理 19 件、第五河川局辦理 21 件)，本府辦理案件已完工 18 件，施工中 1 件。

(2)第二期治理工程，共核定 21 件，已全數發包設計完成(本府辦理 14 件、第五河川局辦理 7 件)，本府辦理案件已完工 8 件，施工中 5 件，1 件已提列至前瞻計畫。

2. 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經費，執行現況如下：

(1)108 年度應急工程共 22 件，經費 1 億 7,993 萬 1,000 元，20 件已完工，2 件施工中。

(2)109 年度應急工程共 20 件，經費 2 億 620 萬元，9 件已完工，9 件施工中，2 件訂約中。

(3)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防洪綜合治理工程工作計畫：現已爭取 4 批次(第 1、2、4、5 批次)共計 62 件工程(含 16 件橋梁改建)，經費 20 億 6,764 萬元，

- A. 第 1 批次共核定 24 件工程，其中 17 件為防洪工程、7 件為橋梁改建，防洪治理工程已完工 9 件，6 件工程施工中，餘 2 件目前辦理工程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橋梁改建工程，1 件已發包訂約中，2 件施工中，餘 4 件辦理工程設計中。
- B. 第 2 批次共核定 3 件工程，其中 2 件為防洪工程，目前施工中；1 件為橋梁改建工程，109 年 5 月 15 日工程決標，目前訂約中。
- C. 第 4 批次共核定 8 件工程，其中 5 件為防洪工程，已完工 1 件，3 件施工中，餘 1 件目前辦理用地取得；橋梁改建工程為 3 件，1 件施工中，餘 2 件目前成立預算書中。
- D. 第 5 批次治理工程，成功爭取經費 16 億 2,021 萬 9,000 元，本次重點治水工作包含褒忠鄉及台西鄉-馬公厝大排、麥寮鄉-施厝寮大排、土庫鎮及虎尾鎮-有才寮大排、口湖鄉及水林鄉-蔦松大排、斗六市-新興排水、虎尾鎮-湳子排水、斗南鎮-惠來厝大排、二崙鄉-八角亭大排、水林鄉-牛挑灣大排、虎尾鎮-新虎尾溪、北港鎮-牛挑灣溪排水、大埤鄉-舊庄大排、元長鄉-客子厝大排、口湖鄉-椴梧中排及口湖鄉-牛挑灣溪等 14 條水系，共計 27 案，進行排水路、護岸、抽水機組、防洪牆、橋梁及跨渠構造物等相關治理工程作業。

(4)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現已爭取中央(經濟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經費 16 億 3,519 萬 7,000 元。

- A. 雲林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共 4 案工程計經費 11 億 6,542 萬元，分別為雲林溪水與綠計畫(第二期)、雲林溪掀蓋段污水截流案、雲林溪上游段污水截流案及雲林溪下游段污水截流案，4 案皆執行中。
- B. 植梧滯洪池水環境改善計畫：
共 2 期，總經費 1 億 5,853 萬 7,000 元，第一期工程已完工，第二期工程執行中。另雲林縣植梧滯洪池水岸環境改善計畫計經費 2,983 萬 5,000 元，工程執行中。
- C. 雲林縣大虎尾地區之新虎尾溪水質環境整體改善計畫計經費 7,192 萬 2,000 元，工程執行中。
- D. 雲林縣北港礮間上部空間改善工程規劃設計計畫、北港鎮新街大排截流工程計畫已完工，水環境改善計畫經費 8,694 萬 6,000 元，工程執行中。
- E. 濁水溪親水文化園區整體改善計畫計經費 4,609 萬 8,000 元，工程發包決標完成，訂約中。
- F. 斗六市後庄埤水域環境改善計畫計經費 2,143 萬 9,000 元，工程執行中。
- G. 斗南他里霧埤公園水域水環境改善計畫計經費 2,500 萬元，委託斗南鎮公所執行，規劃設計中。
- (5)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經費 9,441 萬 5,000 元，「湖山水庫集水區及入庫溪流污染削減設施規劃及設計畫」已完成，「湖山水庫集水區及入庫溪流污染削減設施工程」辦理上網招標程序。
- (6)108-109 年水庫集水區內(草嶺、樟湖)野溪整治工程：108 年核定 4 件，全數完工；109 年核定 4 件，2 件完工、2 件施工中。
- (7)山區水塔補助及草嶺簡易自來水系統建置

A. 山區水塔補助：108 年補助計畫已完成；109 年補助計畫俟農田水利會明年初資料籌妥後辦理。

B. 草嶺簡易自來水系統建置：

(a) 本案為古坑鄉石壁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工程，已於 109 年 4 月 24 日與台電辦理現勘，並評估供電有其困難，電桿架設及接電經費概估計 1,300 萬元，評估甚難通過水利署審查。

(b) 本案暫緩向水利署申請計畫補助，並由本府相關預算依地方需求設置 250 噸蓄水池，概估 300 萬元，目前簽辦招標程序。

(二) 推廣純海水養殖，減緩地層下陷速率及健全漁港與漁港岸上設施功能

1. 「108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核定 12 件，7 件設計案與 5 件工程案。7 件設計案總經費 224 萬 6,800 元，皆已設計完成，俟漁業署核定工程經費後再行發包；5 件工程案總經費 2,894 萬元，1 件已完工，3 件施工中，1 件發包中。
2. 「109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核定 11 件，4 件設計案、5 件監造工程、2 件工程，4 件設計總經費 115 萬元，皆已設計完成並於 110 年已爭取到工程經費；2 件工程總經費 1,530 萬元，2 件施工中。
3. 「110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核定 17 件，7 件設計案、10 件工程，7 件設計總經費 138 萬元，目前辦理委託設計中，10 件工程經費 5,700 萬元，目前辦理簽辦委託監造、成立預算書中。
4. 「漁業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及專案計畫」核定 6 件，經費 2 億 3,964 萬 1,800 元，3 件完工，3 件施工中。
5. 「109 年箔子寮漁港疏濬工程」，核定經費 2,700 萬元，施工中。

6. 「109 年雲林縣金湖航道漁業導航標示設施整修改善工程」，核定經費 700 萬元，施工中。
7. 「109 年台子村漁港及航道疏濬工程」，核定經費 1,000 萬元，施工中。
8. 「箔子寮漁港外沙洲地形變化監測計畫」，經費 500 萬元，執行中。
9. 「109 年五條港漁港浮動碼頭增設」，經費 50 萬元，經兩次流標，評估後需重新設計，顧問公司將提送修正後預算書入府續辦。
10. 「金湖漁港增設吊蚵機」，經費 150 萬元，發包中。

(三)改善都市計畫環境衛生、提升生活品質

辦理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各項設施：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工程-下水道及其他排水(斗六市 H 幹線新設雨水下水道工程等 6 件，經費 1 億 4,215 萬，執行中)、補助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辦理雨水下水道疏浚維護工程，109 年度核定補助 20 個公所，經費計 600 萬元，19 件完工、1 件施工中。

(四)災害復建工程

1. 108 年 6 月豪雨災害復建工程：

水利工程共核定辦理「口湖鄉新港大排二厝仔段護岸復建工程」等 16 件，核定經費 7,173 萬 5,000 元，15 件完工、1 件施工中。

2. 108 年 7 月豪雨復建工程：

水利工程共核定辦理「口湖鄉蚶仔寮大排復建工程」等 6 件，核定經費 1,835 萬 3,000 元，5 件完工、1 件停工中。

3. 108 年 8 月利奇馬及白鹿颱風復建工程：

水利工程 A1 及養殖區農水路工程 H2 共核定辦理「二崙鄉大義崙大排復建工程」等 16 件，核定經費 7,818 萬 2,000 元，13 件完工、3 件施工中。

4. 109 年 5 月豪雨復建工程：

(1) 水利工程共核定辦理「口湖鄉四湖大排抽水站前池復建工程」等 34 件，核定經費 2 億 2,997 萬元，31 件預算審查完成，2 件委設招標，1 件簽辦發包。

(2) 「水土保持工程 G1 及其他農水路工程 H3」核定 5 件經費 8,606 萬 2,000 元：4 件規劃設計、1 件勞務招標中。

5. 109 年度水土保持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預估)：執行中。

六、教育上場，多元學習與創新教學

(一) 全面改善學校電力系統

本縣國中小學校已全面安裝冷氣，為保障學校用電安全，於 109 年 8 月 3 日至 9 月 2 日進行全縣國中小學電力盤點，由縣府人員、台電人員及專業技師共同到校進行檢視，並由專業技師提出評估報告，經召開審查會後將本縣經費需求送中央申請補助，預計於 110 年 9 月完成學校電力系統改善。

(二) 開放校園運動場所，擴充體育教學空間

鑒於本縣各鄉鎮市運動場館分布不均，為提供民眾運動休閒場所，除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增設運動場域外，亦補助學校夜間照明設備並鼓勵開放運動場所，已於 109 年 6 月核定補助至少一所人口密集之學區學校作為示範點，各鄉鎮市已全數建置完成，後續仍會持續增加夜間開放學校數。

(三) 持續推動雙語教育，營造多元管道促進英語學習

1. 本縣 108 學年度於古坑國中小辦理雙語教育試辦計畫，成立雙語學校並配置 3 名外籍英語教師(109 學年度增聘 1 名)，且於 109 學年度新增水林國中及水燦林國小辦理前揭計畫，配置 2 名外籍英語教師(水林國中 1 位、水燦林國小 1 位)，透過校際合作推動雙語課程，增進本縣山海學校發展英語及雙語教育之動能。

2. 此外，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動機，擴增本縣引進之外籍英語教師員額，109 學年度持續辦理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聘用計畫，聘用 9 名外師，於 30 所 6 班小型學校推動雙語前導課程；另於 109 學年度接續與學術交流基金會(Fulbright Taiwan)之合作，引進 8 名英語教學助理(ETA)，配置於本縣 16 所學校進行協同教學，規劃多元英語學習內容，發展適合各校之跨領域課程。

(四)持續推動準公共幼兒園簽約

執行教育部建置準公共幼兒園政策，「擴展平價教保服務」並「減輕家長負擔」，積極鼓勵所轄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幼兒園，109 學年度新加入 5 園，目前全縣 73 所私立幼兒園共已加入 51 園，109 學年度共有 4,951 名幼生家庭受惠。

(五)增設非營利幼兒園

109 學年度新設橋頭非營利幼兒園，目前共計 6 所非營利幼兒園。

(六)增設國小附設幼兒園

109 學年度新設斗六市石榴、虎尾鎮中溪及大埤鄉大埤國小附設幼兒園。

(七)提供學校特教人力資源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供助理(人)員為 69 人，服務 47 校、136 名學生，平均每週總服務時數為 1,788 小時，以協助有生活自理或情緒行為問題之身心障礙學生申請教師助理員或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計補助 692 萬 5,696 元。

(八)改善學校教育環境設施

1. 為加強學校校舍結構安全，109 年投入約 1 億 9 千多萬，進行校舍詳細評估、補強工程及拆除整建計畫，以改善本縣公立國中小老舊危險校舍，保障師生安全。
2. 協助本縣公共化幼兒園改善園內設施設備，提供安全、

友善之教保環境，109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本縣國小附設幼兒園、鄉(鎮、市)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改善教學環境設備經費共 37 園，總經費計 3,480 萬元。

3. 提供國小學童安全遊戲環境，協助學校於 112 年 1 月 24 日前完成全校遊戲場合格，已爭取到教育部國教署全額補助本縣「公立國民小學兒童遊戲場改計畫」，109 年至 111 年總經費計 1 億 4,250 萬元。
4. 為提升學校午餐供餐品質，協助本縣公立國中小於三年內陸續完成精進學校廚房衛生與行政簡化，已爭取到教育部國教署全額補助 182 校自設廚房(含中央廚房)設備精進。該項經費由行政院中央特別一般統籌分配稅款支應，自 109 年至 111 年共補助 4,397 萬 1,542 元。

(九)109 年度寒暑假學童幸福飽胃站

為讓本縣經濟弱勢戶學童於寒暑假期間有午餐可吃，安心就學，自 109 年度開始推行，並編列預算 2,215 萬 3,000 元，委託新生國小辦理聯合招標及統一印製餐券業務，由統一超商、全家、OK 及萊爾富四類超商進駐。109 年寒假期間約 4,225 人申請，所需經費約 487 萬 9,875 元；109 年暑假期間暫以 4,225 人概估，約需 1,068 萬 9,250 元。

(十)推動數位行動學習

1. 配合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智慧網路及校園智慧學習教室-互動應用層次設備建置及偏遠及非山非市學校整合性等計畫，108 學年度起推動數位學習，採用教育部「國中小行動學習推動計畫」模式，推動 20 所學校為「行動學習互動教學學校」；109 學年度延續 108 學年執行方式，新加入 51 校，共計 71 校參加本計畫，全案總經費計 1,425 萬 4,000 元，教育部核定補助 600 萬元，本府自籌 825 萬 4,000 元，預計購置平板 724 片、行動充電車 34 台。

2. 執行「109 年國中小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核定總經費計 512 萬 5,000 元，本案共計有成功國小等 15 校計 608 位學生參加。計畫教師須參加 A1、A2 數位學習工作坊與 B 輔導自主學習課程並舉辦教授到校訪視輔導行程。利用學習平台(如因材網、學習拍、學習吧…等)提供學生學習並診斷學生學習不懂的地方，並選擇學習檢測機制(四種)評估學生使用行動載具學習之成效。

(十一)推動科技教育，打造智慧學習環境

1. 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包含第 1 期(107 年)、第 2-1 期(108 年)和第 2-2 期(109 年)3 個期程，核定總經費計 2 億 7,751 萬 3,000 元，以改善校園網路環境、提升教室數位教與學之資訊設備。109 年度已發包施工，預計 11 月底竣工。
2. 辦理智慧校園親師生平台 3.0，由原先示範學校水碓、鎮西國小 2 校擴大至 20 個鄉鎮(市)中心學校共計 22 所學校，結合悠遊卡學生證與 APP 即時通訊等實用功能，預訂 109 年 9 月發包。
3. 持續與民間團體-科丁聯盟進行產官學合作，協助指導建立典範學校與培訓中心及培訓數 10 所學校種子教師增能 SCRATCH 初級班、SCRATCH 遊戲製作等課程，學校端在課程發展計畫中，利用彈性節數，實施分階段科技領域課程，透過系統性 coding 課程，有效提升學生邏輯運算思維能力，並辦理國中與國小全縣 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培養學生勇於創新求變的精神。另與雲科大合作，開發行動/自主學習歷程之分析與回饋相關 APP 程式。
4. 前瞻基礎建設-綠能雲端資料中心計畫(108 年度至 109 年度)，核定總經費計 1,931 萬 8,000 元；108 年度(第一期)已將教育網路中心舊機房改建為符合環保效能之綠能雲端資料中心機房；109 年度(第二期)預計將所有縣立學校

網站、校園教職員郵件伺服器、DNS 伺服器、高中與國中小學務系統向上集中至教育網路中心，並加強各系統資安防護，減輕各校資訊組長(網管老師)系統維護負擔。

5. 本縣科技自造中心 108 學年度計有斗六、虎尾、崙背國中等三所，109 學年度新增設置東明國中及建國國中 2 所，共計 5 所，本學年度核定總計畫經費 1,334 萬元。

(十二)承辦 110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本賽事辦理 20 種必辦項目及 1 種選辦項目(滑輪溜冰)，賽事參與人及工作人員大約為 1 萬 8,000 位。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1 億 6,111 萬元、配合款 1,611 萬 1,111 元辦理賽事，另補助大型場館修繕斗南田徑場 6,250 萬元(配合款 1,250 萬元)、縣立體育館 5,000 萬(配合款 1,000 萬元)、溜冰場 1,250 萬元(配合款 250 萬)及荊桐網球場 1,600 萬元(配合款 320 萬)。

(十三)積極推動品德教育，「雲林有愛・品德 Smile」

1. 109 年是雲林教育的品德元年，全縣 193 所中小學開學日同步掛回「禮義廉恥」新匾額，落實推動品德教育。
2. 全國首創由縣府邀請專家學者及第一線教學人員編定的品德教育教材，雲林縣 153 所國小，從 109 學年度開始正式實施品德教育。
3. 「雲林有愛，品德 Smile」教材，為集結縣內最優秀之校長、主任及教師們，用半年的時間以「禮義廉恥」為四維架構，討論出 16 個核心價值，並以「在地化、趣味化、彈性、多元」的理念，配合道德教育 6E 教學法，再輔以價值澄清法、道德兩難的策略所編寫出。

七、社會福利上場，完善服務與關照

(一)「幸福雲林」社福施政有感

相關社福補助(津貼)於每(次)月 15 日前如期發放，本期領取低收入戶津貼計 2 萬 7,319 人次、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計 7 萬 8,047 人次、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補助計 1 萬 4,148 人次、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次共計 3 萬 999 人次。

(二)建立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分站，提升復康巴士服務量能，目前已建置斗六、虎尾、北港、四湖、西螺等分站，縮短接送時間，本期共計服務 1 萬 6,177 人次。

(三)實物銀行本期服務經濟弱勢家戶、中低收入戶與低收入戶家庭共計 2,096 戶次、6,271 人次。

(四)祖孫托育服務計畫

本期受益人次 4,359 人次，核撥 929 萬 7,500 元。

(五)長青食堂服務計畫

截至 109 年 8 月，結合日間托老營養餐食服務推動長青食堂，全縣共成立 121 處服務據點，加計麥寮食堂 17 處，本縣目前共 138 處長青食堂服務長輩；上任後至 109 年 8 月共計增加 51 處，另週一至週五皆有共餐服務，用餐頻率為全國第一。

(六)開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微型保險

本期總計共納保人數 9,737 人，需由保險公司進一步訪視評估體況 780 人，已投保之其他同業拒保者 377 人。理賠情形：身故理賠件數 14 件、計 420 萬元，身障理賠 4 件、計 105 萬元；總計 18 件，計 525 萬元。

(七)推動性別平等措施，尊重多元性別

1. 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提升性別平等機制（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參與層級並規劃辦理相關主管專班訓練；另持續精進性別統計、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

性別分析及性別意識培力，提升辦理品質及辦理涵蓋率。

2. 提升多元性別接受度：針對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新增「以符合在地特性方式，促進民眾對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之認識與接受度」及「擇定特定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議題，融入鼓勵男性參與措施，提升男性理解、參與方案及活動」為主軸辦理項目，相關符合方案將優先補助。
3. 發展符合且具備在地特色之性別平等宣導方式：爭取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培力地方政府推動婦女服務創新方案」，申請「農村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專屬教材編製計畫」，藉此發展符合農村婦女導向之性別平等教材。其他方式包括：以廣播節目錄製方式進行性別平等議題之討論，為打破區域限制，衡平鄉鎮發展，於各鄉鎮市推動推動中高齡婦女多元講座，以外展方式提供具可近性及可即性之服務。
4. 為精進本縣各鄉鎮市基層人員性別主流化觀念，使性別意識深入社區，結合各鄉鎮市公所辦理「性別主流化暨婦女權益分區座談會」，並鼓勵鄰近地區之社區組織、婦女團體及一般民眾共同參與，促進基層性別平等意識。
5. 本府自 105 年開始辦理「雲林女子館-性別友善關懷諮商外展拓展計畫」，自 108 與 109 年起擴大諮商服務對象，以具有性別敏感度方式，提供本縣男性/女性/多元性別族群及其家庭友善的諮商資源，亦擴大連結本縣各社福中心於服務過程協助媒合轉介有需求之民眾，並就近提供民眾紓壓管道，至 109 年 8 月共提供 41 小時服務時數，計 35 次服務人次(生理男性 14 人次、生理女性 21 人次)接受諮商服務。

(八)健全友善殯葬環境，促進土地永續利用

為照顧社會弱勢，補助本縣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火化

費 100 案，支用經費 44 萬 4,000 元；補助環保葬費用 5 案，支用經費 10 萬元。

(九)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

申請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辦理「斗六、麥寮及虎尾轄區機車考照輔導班」、「雲海舞動有氧瑜珈舞蹈班」、「『食』代記憶·文化傳承話從頭」及「新住民多元文化推廣培訓活動研習班」、「『幸福雲林·新女力·拚出好生活』109 年雲林縣移民節活動」等 7 案活動，期望透過各式活動使新住民能更融入在地生活。

八、文化觀光上場，深度慢活遊雲林

(一)提升文化觀光發展，打造永續觀光旅遊軸帶

1. 雲林縣觀光整體發展規劃案：就本縣觀光資源進行盤點，依據各鄉鎮重點特色提出系統性發展建議，以作為本縣觀光發展上位指導。
2. 草嶺石壁森林療育基地案：與台大實驗林管理處合作，以「森林醫學研究」與「森林五感體驗活動推廣」為主軸，串連在地特色，結合周邊產業及自然生態，促進地方發展與環境永續經營。
3. 研擬建置智慧觀光導覽系統：包含智慧導覽系統 APP 建置、七小鎮再造歷史現場、景點與地方文化館數位及中、英、日語音導覽，109 年以雲林布袋戲館為示範點。

4 雲林安心旅遊 1.0

配合後疫情時期觀光超前部署鼓勵民眾走出戶外，推出「雲東經典步道森呼吸」及「雲西海陸深度微旅行」限定縣民安心旅遊，各遊程串聯 20 鄉鎮市，橫跨山海平原區將近 30 個小農、店家、旅館、咖啡業者等。本次安心旅遊預估將近 1,000 人參加，大約創造約 700 萬元觀光產值，實質觸動並鼓勵國民旅遊之意願提升，有效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5. 安心旅遊專案-「遊雲林抽汽車送農場」抽獎活動

本縣推出「振興觀光，券留雲林」首部曲-「遊雲林抽汽車送農場」活動。從109年7月1日至10月31日期間，全國各地遊客無論是入住本縣的合法旅宿，或在本縣運用振興三倍券消費只要滿2,000元，11月1日前至活動網站登入相關資訊，可獲抽獎機會。

6. 109 年雲林海洋音樂祭

自 109 年 8 月 1 日、2 日、8 日及 9 日為期 4 天，於四湖鄉三條崙海水浴場舉辦「2020 雲林海洋音樂祭」，系列主題有海灘狂歡音樂趴、親子歡樂派對，規劃內容有音樂饗宴、在地樂團及街頭藝人演出、挽袖淨灘活動、雲林良品與美食市集設攤、泡泡趴、Happy hour 免費暢飲等活動，帶動本縣沿海生態及休閒觀光發展，活動期間吸引約 3 萬人次參與。

7. 109 年雲林縣台灣好行升級再上路

(1)原「斗六古坑線」、「北港虎尾線」109年9月1日起特別結合本府DRTS採「品牌加盟」申請「雲林草嶺線」，本路線遊客主要為喜好自然地質景觀、登山或教育類型之遊客。

(2)「斗六古坑線」及「北港虎尾線」108年1至7月搭乘人數為1萬2,807人，109年1至7月搭乘人數為1萬5,499人，雖受疫情影響，但因振興國旅方案搭乘人數仍持續成長12.1%。

(二)辦理文化資產保存，活化歷史空間

1. 斗南國小日式宿舍修復及再利用工程開工

書法家陳岳山任職於斗南國小曾居住之日式宿舍於 109 年 8 月 14 日辦理開工儀式。本案經縣府積極爭取，中央補助 900 萬元，縣府再自籌配合 1,142 萬元，總經費共計 2,042 萬元，希望藉由修復本歷史建築，再利用為雲

林書藝中心，並保存為地方故事館或校史館。

2. 本縣截至 109 年 8 月止登錄有形文化資產計有縣定古蹟 27 處、歷史建築 81 處、文化景觀 3 處、縣定遺址 2 處、聚落 1 處及一般古物 43 組、國家指定古物 1 件，透過調查研究、工地展、規劃設計及修復工程等，進行保存活化。
3. 本縣登錄無形文化資產計有傳統藝術 16 件、保存技術及保存者 9 件、縣定民俗 7 件(含國家指定民俗 4 件)，透過調查研究及出版等進行教育推廣。

(三)平衡山海文化資源，辦理各項文化軟硬體提升改善

1. 雲林縣北港百年藝鎮再造歷史現場計畫

以「北港文化・媽祖精神・工藝傳承」為核心精神的 2020 神工傳藝北港百年藝鎮巡迴展自 109 年 4 月 11 日起至 8 月 26 日分別於北港文化中心、台中文化資產園區及台北華山 1914 文創產業園區舉辦，吸引 4 萬 2,000 人次參訪。

2. 虎尾眷村文化特區(建國一、二村)聚落歷史現場保存再現計畫

(1)獲中央核定總經費1億元，透過人文景觀重現、再造歷史現場眷舍修繕及軟體培育營運計畫，第一期己棟景觀工程已完工並獲109年建築園冶獎肯定，第二期丁棟主體建築及周邊景觀工程已完成預算書圖並辦理工程發包，預計110年11月完工。

(2)目前透過青年社群進駐，規劃3位藝術家進駐、2家賣店試營運及免廢市集等親子文化活動，並透過文化客廳培育計畫，進行更進一步眷村文化調查研究，預計轉譯出版眷村專書3冊及紀錄短片等。

(四)閱讀推廣，提升圖書館借閱率及服務品質

1. 本縣通閱服務

(1)109年7月1日起民眾可持借書證跨館借閱及預約全縣

各公共圖書館圖書。代借圖書以15冊為限、每冊10元，低收入戶讀者為每冊5元，代還均不收費。

(2)109年7至8月本縣代借圖書約716冊，代還圖書約7,235冊。

2. 雲林縣「微冊角落」：

「微冊角落」於109年1月取得國內商標專利權，並獲得本府「雲林滿點-創意夢想方程式-優良獎」佳績。

(1)109年起進駐11間雲林7-ELEVEN門市，迄今已超過116個據點(含外縣市嘉義、台中、南投)。

(2)109年雲林閱讀月辦理「每一間微冊店家都是一本書」，在7至8月串連微冊角落店家辦理微型主題策展7場及講座、論壇6場次。

(3)一本萬力募書:為延續書之生命，本府自108年7月辦理募書活動，迄今已超過3萬本。

3. 雲林青少年閱讀大使徵選活動

藉由 12 至 18 歲青少年閱讀大使選拔，讓更多人加入閱讀推廣的行列。採三階段徵選機制(109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24 日)，男女生冠軍各獲 3 萬元獎金，並與縣府合拍 CF 廣告 1 支，共同推廣閱讀為期一年。

4. 興建雲林縣圖書總館

本府文化觀光處圖書館於民國 74 年落成啟用迄今已 35 年，建築老舊、機能不足，無法因應時代潮流提供優質閱讀服務，本府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委託賴人碩建築師事務所辦理「雲林縣圖書總館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評估規劃本縣圖書總館空間機能及需求，據以爭取後續規劃設計及興建費用，未來希冀透過新總館吸引更多民眾進館，提升雲林閱讀力。

5. 109 年「你選書我買單」系列活動

響應 109 年閱讀月，計 13 個鄉鎮圖書館共同辦理你選書

我買單系列活動，辦理期間自 109 年 7 月 12 日至 9 月 19 日止，現場展出 200 至 700 冊實體書，民眾可持借書證推薦三本書，被推薦的書籍由圖書館預算採購作為館藏供讀者借閱。

(五)推廣文化藝術活動

1. 活化經營藝文類文化館舍：

(1)目前營管之文化館舍計 13 處，引進民間專業領域業者參與及經營，以區域聯合發展行銷，協助本縣文化藝術之推廣。

(2)北港文化中心家湖表演廳：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09 年 5 月底前演出全部取消或延期，本期演出場次共計 19 場，因入座採梅花座措施，觀賞人次 2,610 人次。

2. 藝閃藝閃亮晶晶-雲林藝術季

因應文觀處表演廳修繕及疫情期間，為保持縣內藝文熱度，由本府與本縣文化基金會及豐泰文教基金會贊助雲林藝術季，於 109 年 8 月 22、23、29、30 日假斗六藝術水岸園區辦理合唱、特技、劍玉等多元演出類型，如雲林在地的雲林愛樂合唱團、太日樂集，馬戲之門、采風搖滾國樂團等藝文專業團隊。4 天演出期間計約 3,000 觀賞人次。

3. 流動藝術饗宴

新冠肺炎期間，整合縣內傑出表演藝術工作者及展覽藝術家於縣內歷史建築等地，策劃推出流動藝術饗宴影片特集，紓解民眾疫情期間煩悶。每月推出一集，藉由流動藝術饗宴帶領全國民眾開啟生活小旅行，策劃出不同以往之表演形式與展覽。109 年 6 月至 8 月共推出 3 支影片，網路行銷觸及人數達 6 萬多人次。

4. 夏至藝術節

由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及台南市等 4 縣市組成「雲

嘉嘉營劇場連線」，成就目前國內最大也是唯一跨域藝術節慶。

- (1)藝劇場：本期於北港文化中心演出場次共計19場，觀賞人次2,610人次。
- (2)藝間店：本期共辦裡3場次，觀賞人次約200人次。
- (3)移動劇場：109年8月29日於斗六藝術水岸園區，以創造性戲劇概念及移動式展演帶領親子觀眾進入聲音與故事的旅行，售票情況熱絡，約150觀賞人次。
- (4)「老臺新藝」為推展影視音文化及行銷推廣老戲院，109年8月、9月期間在北港大復、振興戲院辦理4場次演出，約220觀賞人次。

5. 雲林客家桐花祭

109年雲林客家桐花祭以「好客桐樂會」為主軸，4月11日、12日於古坑鄉桐花公園舉辦，串連古坑桐花、在地產業等共同規劃具觀賞桐花及體驗客家特色之主題系列活動，觀賞人數超過8,000人次。

6. 社區總體營造

「109-110年度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提案獲文化部評等第一級，透過入門培力課程及社造點徵審會議選出年度社造點共44案（含鄉鎮市公所11處），數量歷年最多。其他重要專案計畫包括社造中心、社區影像培力、紀錄片拍攝、社區劇場排演、手路菜故事轉化、社區繪本創作培訓、產業加值輔導、社區深度之旅、多元族群及雲林滿天青計畫等共10案，發掘約50個社區，引動近5,000位在地居民參與社造計畫。此外，為發揚社區文化之旅效能，提升縣內外民眾對雲林的認識，於本縣安心之旅時辦理海陸社區旅行近15個梯次，吸引計約1,000人次深訪在地。

九、城鄉發展上場，營造美好雲林家園

(一)爭取 108 年度「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第一階段 2 案（古坑鄉樟湖山及四號步道串接整建工程、古坑鄉三十番地歷史尋幽探勝步道整建工程）、第二階段 1 案（古坑鄉草嶺村石壁步道整建工程），109 年度「體驗觀光-地方旅遊環境營造計畫」3 案（古坑鄉華山二尖山步道整建工程、古坑鄉百坡石及楓樹林步道串接整建工程、古坑鄉高空竹木棧道步道及楓樹林串接整建工程），共獲中央核定總經費投入約 1 億 300 萬元，強化建設與地方特色及後續行銷推廣之連結。

(二)持續推動城鄉風貌改造

爭取「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第四階段 4 案（109 年度雲林縣跨域整合及環境景觀輔導計畫、雲林 109 年度社區規劃師操作型輔導計畫、雲遊 3 林小鎮生活圈環境營造、口湖鄉植梧城鎮之心人文景觀再造計畫）、第五階段 1 案（創生萌芽-土庫糖鐵綠軸帶營造計畫）、第六階段 1 案（麥寮地方創生-再造健康休閒城市：公園兼兒童遊戲場建置計畫），共獲中央核定總經費投入約 7,000 萬元，持續改善各鄉鎮市鄰里閒置空地，提升居民生活品質及完善之綠地休憩空間。

(三)持續推動農村改善相關計畫

協助完成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四階段的社區研提農村再生計畫書，截至 109 年 8 月已達 131 個社區通過，於全國各縣市累計共核定 909 件之中，高居全國之冠。

(四)辦理縣國土計畫、都市計畫業務，開發閒置土地，帶動地方發展

1. 辦理斗南交流道等 14 個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以帶動地區之發展。
2. 為解決公共設施保留地長期未徵收造成之民怨，刻正辦

理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對於無需使用之公共設施保留地透過都市計畫變更依法還地於民，並帶動地方之發展。

3. 本縣國土計畫依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雲林縣國土計畫草案」第 1 次專案小組會議意見修正後，於 109 年 8 月 11 日函報內政部。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第 13 次會議已於 8 月 25 日召開審議本縣國土計畫，後續配合修正及辦理內政部核定作業程序。

(五)推動地方創生，發展數位轉型

1. 為翻轉經濟弱勢，本府去(108)年度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地方創生政策，成立全台第一個「地方創生專案辦公室」，協助輔導縣內 20 鄉鎮申請地方創生提案，透過法令鬆綁，協助地方建立自身品牌，以找出地方特色，建立計畫目標。迄今已協助口湖鄉、古坑鄉、土庫鎮、麥寮鄉、褒忠鄉、莿桐鄉及大埤鄉等七個鄉鎮向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地方創生提案，其中更有四案業經審核通過，數量居全國各縣市之冠，分別是口湖鄉的「口湖台灣鯛」計畫，吸引國發基金投資 1.8 億元推動 AI 智能養殖；古坑咖啡「智能種植」，從栽種到烘焙以 AI 輔助，並培訓在地科技咖啡農；土庫學旅，由縣府和業者合作，建立雙語學習環境；最後是麥寮地方創生，以晁陽綠能產業為主軸，實踐綠色經濟模式，帶動地方發展；其餘褒忠鄉、莿桐鄉及大埤鄉提案，國家發展委員會刻正辦理審核中。
2. 本府賡續以資源整合、諮詢輔導為推動導向，並結合地方創生輔導團及策略顧問，以協助鄉(鎮、市)公所、地方企業推動地方創生工作，並至地方交流、拜訪及召開共識會議等，以落實地方產業政策發展，促進雲林偏鄉翻轉！

3. 另今(109)年度為配合行政院推動大南方政策、前瞻 2.0、數位城鄉及地方創生等政策，本府以專業服務團隊委託方式來協助本府梳理地方數位發展脈絡、建立地方創生關係網絡，以利本府爭取中央相關部會投入雲林縣數位建設相關資源，形成雲林未來數位願景。

(六)本期農水路改善

1. 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計畫

本期合計改善 45 條農水路，改善總長度約 2 萬 2,144 公尺，總工程經費約 1 億 1,298 萬 5,500 元，改善農地重劃區損壞之農水路，讓農產品運輸更便捷及提升農業生產效率。

2. 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計畫

為適應現代農業機械化經營之需要，將早期完成之田間農路拓寬為 4 至 6 公尺，同時將併行之水路予以改善，本期共改善崙背鄉豐南(七)、斗六市久安(四)、元長鄉元長(八)及水林鄉蕃薯(八)農地重劃區等 4 區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計 22 條，改善總長度 8,298 公尺，改善面積 205 公頃，總工程經費 5,186 萬 5,000 元，刻正施工中。

十、醫療長照上場，陪伴長輩更健康

(一)家庭照顧者設立家托據點專案，舒緩照顧者經濟壓力

由家庭照顧者創新型計畫開發，受理有經濟壓力之家庭照顧者，並轉介給本縣家庭托顧輔導團(社團法人雲林縣老人福利保護協會、雲林縣口湖鄉老人福利協進會及社團法人雲林縣北港身心障礙者福利協會等)，由輔導團輔導受訓實習，並達成工作 500 小時後，取得照服員資格設立家庭托顧據點，除了照顧親屬，同時舒緩經濟壓力。

(二)整併長照 2.0 服務，提供單一窗口受理申請

1. 本縣 109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 2.0 整合計畫編列 10 億 4,591

萬 7,414 元，經衛福部核准計畫經費計 10 億 3,386 萬 8,814 元整(中央補助 10 億 565 萬 1,000 元，地方自籌 2,821 萬 7,814 元)，其中長照服務給付支付 9 億 430 萬 4,124 元及獎補助 1 億 2,956 萬 4,690 元。

2. 本縣衛生局於 109 年 7 月 1 日成立長期照護科，整合本府社會處長照 2.0 相關服務(居家式及社區式長照服務、特約服務、長期照顧法人設立、住宿式機構補助及長照人員認證等)，人力及經費整併由長照科提供長照 2.0 服務之單一窗口，提升民眾使用之效率。
3. 本縣目前使用長期照顧服務人數約 1 萬 1,506 人，服務人次約 134 萬 3,934 人次，投入長期照顧服務之照服員人數約 731 人，截至 109 年 8 月，本縣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布建 24A、239B 及 142C(社政 106 處、醫事 36 處)。
4. 專業及喘息服務特約單位共計 186 家(專業服務特約單位 92 家、喘息服務特約單位 94 家)，本期專業及喘息服務累計人次共計 1 萬 8,488 人次(機構喘息 1 萬 2,387 人次、日照喘息 2,218 人次、居家喘息 2,958 人次、巷弄喘息 925 人次)。
5. 109 年度失智照護服務計畫中央核定布建 5 處失智共照中心及 21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108 年為 5 處 17 據點)，分布 20 鄉鎮市，已達成一鄉鎮一據點目標。
6. 積極鼓勵基層診所及衛生所參加「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服務方案」，由醫師每半年針對服務使用者進行評估，提供醫師意見書，協助個案獲得適切長照服務，目前合約基層醫療單位計 28 家，仍持續增加中。
7. 衛福部 109 年 7 月 22 日公告「109 年度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本縣計有台大醫院雲林分院等 16 家醫院提出申請，業經本縣衛生局初審合格，層轉衛福部複審中，期能透過出院準備服務與長照服務之銜接，讓個案

之服務達到無縫接軌的目標。

8. 109 年度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醫事 C 計畫向中央申請 36 處服務據點，期望達成每 3 個村里設置一據點目標，積極推展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

(三)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

實施本縣 65 歲以上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計畫，109 年委託疾病管制署代購 4,500 劑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訂於 109 年 10 月 5 日配合流感疫苗接種。

(四)65 歲以上長者健康檢查

配合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辦理 65 歲以上長者健康檢查服務計畫，109 年度預定辦理 18 場次，已辦理 10 場次，完成篩檢長者共 1,220 人。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1.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升溫，督導本縣所轄 16 家醫院實施陪病及探病管理規定、照顧服務員防疫機制建置及健康監測管理與感染管制教育訓練，並派員無預警查核，以強化本縣醫院防疫措施。
2. 台大醫院雲林分院與成大醫院斗六分院建立「綠色通道」，試辦雲林縣急診醫療支援(區域醫院與地區醫院)，透過區域聯防的「綠色通道」，病患接受「雙主治醫師」醫療照護，跨機構合作、資源共享及不同專科別醫師相互交流，讓資源發揮最大效能。
3. 輔導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申請衛福部「109 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獲核定補助經費 1,230 萬元，藉由該計畫充實小兒科醫師人力，提供本縣 24 小時兒科急診緊急醫療服務，並提升醫事人員兒童重症照護之品質與醫療技術。
4. 台大醫院雲林分院虎尾二期醫療大樓擴建計畫已函送衛福部審核，該院現就衛福部審查意見修正中。另為提升

醫療品質，致力於各項特色醫療發展，如：腫瘤醫學中心、心臟血管醫學中心、肝膽醫學中心、神經醫學中心、婦幼醫學中心、胸腔醫學中心、罕見疾病中心等，以提供縣民在地優質的醫療照護。

(六)免費接種 9 價人類乳突病毒疫苗

1. 針對設籍或就讀本縣之 108 學年度國一女生，於 109 月 3 月 4 日至 6 月 30 日完成第一劑接種，共計 2,690 人次受益，預計於 109 年 9 月 14 日至 10 月 30 日進行第二劑接種。
2. 加碼關懷雲林縣 14 至 15 歲女生，針對現就讀或設籍雲林縣之 14 至 15 歲女生，去年接種期限未能配合者或事後改變想法希望補打者，專案申請免費補助 2 劑 9 價 HPV 疫苗，以提升疫苗保護力及接種涵蓋率，本期共計 3 名申請，且全數接種完畢。

(七)雲林愛老眼鏡

本活動獲本縣 29 家驗光所支持，凡設籍本縣年滿 65 歲以上之長者，皆能享有終身一次免費配付老花眼鏡之服務，截至 109 年 8 月已完成配鏡共 1 萬 4,951 付。

(八)補助接受施行人工生殖(試管嬰兒)技術之夫妻，每對不孕夫妻補助排卵藥物及胚胎植入費用，1 年至多 1 次，每對夫妻可申請補助金額上限為 2 萬元(核實支付)，補助名額 50 名，本期共計 22 對不孕夫妻受益。

(九)20 鄉鎮市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本縣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本期接受民眾申請或單位轉介心理諮商服務共計 546 人次，主要求助問題包含情緒困擾(21%)、親子問題(16%)與生活調適(12%)。

(十)強化食安控管，建立食在安心環境

1. 本期辦理情形：

- (1)食品衛生管理 GHP 稽查輔導計 2,035 家次。

- (2)市售各類食品抽驗計 770 件，其中抽驗肉品檢驗瘦肉精計 11 件（9 件未檢出、2 件尚在檢驗中）。
- (3)市售食品標示稽查 2,313 件。
2. 檢測蔬果農藥殘留為本縣農特產進行把關，本期預計檢驗 75 件，已完成檢驗 111 件，完成率 148%。

十一、安心上場，守護鄉親無死角

(一)改善交通秩序，維護民眾通行權利及生命財產安全

1. 針對危害交通安全之重大交通違規（闖紅燈、酒後駕車、超速、逆向行駛、左轉彎未依規定、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機車未依規定二段式左轉等），加強執法取締，以保障用路人通行權利，並減少事故發生，本期計取締 1 萬 6,095 件。
2. 交通事故防制部分，本期全般交通事故計發生 6,392 件，與 108 年同期發生 6,532 件比較，減少 140 件。

(二)強化犯罪偵防能力，營造安全生活環境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3,400 件、破獲 3,303 件(含破積案、以下同)，破獲率 97.1%。

2. 暴力犯罪

本期全般暴力犯罪發生 13 件、破獲 14 件，破獲率 107.69%。

3. 竊盜犯罪

本期全般竊盜犯罪發生 495 件、破獲 510 件，破獲率 103.03%。

4. 詐欺犯罪

本期全般詐欺犯罪發生 265 件、破獲 283 件，破獲率 106.79%。

5. 民生竊盜

本期民生竊盜受理 76 件、破獲 82 件，破獲率 107.89%。

6. 毒品犯罪

本期查獲「製造、運輸、販賣毒品」85 人，查扣第一級毒品件數 167 件、人數 153 人、數量 191.81 公克；第二級毒品件數 314 件、人數 292 人、數量 7,277.33 公克；第三級毒品件數 17 件、人數 20 人、數量 1,339.8 公克。

7. 本期其他刑案成效

- (1)初步統計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5 人、目標共犯 42 人、蒐報情資 45 件及專報 10 件。
- (2)查捕逃犯查獲 305 人，其中重要逃犯 2 人、次要逃犯 37 人、一般逃犯 266 人。
- (3)檢肅槍械案件 20 件 20 人，起獲制式長槍 1 枝、制式短槍 1 枝、改造槍械 18 枝、各式子彈 301 顆。
- (4)取締職業性賭博 10 件 31 人，其中賭博電玩 4 件 20 人、六合彩 5 件 10 人及撲克牌 1 件 1 人。

(三)保護婦幼安全，營造安全生活空間

1. 本期執行成果

- (1)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1,317 件，執行保護令 348 件，辦理違反保護令罪 77 件。
- (2)主動發掘家庭功能不彰致兒少未獲適當照顧之脆弱家庭，通報社會處由專業人員關懷訪視，計通報 58 件。
- (3)受理疑似性侵害案件 83 件，均依法偵辦，其中 45 件完成減述作業。

2. 加強護童安全勤務

- (1)強化本縣國民小學計 164 所（含分校及分班 9 處）於學童上、放學時段及途中所經地段，運用巡邏、守望及交整等勤務作為，加強安全維護工作。
- (2)各分局執行護童勤務累計出勤 3,229 班次、出勤人員 5,035 人次。

(四)積極防處少年事件，確保少年身心安全

1. 辦理預防少年犯罪宣導，以「反毒品、反暴力、防霸凌、防幫派」為主軸，實施法律宣導工作，本期辦理 33 場次。
2. 執行防處少年事件，保護少年兒童安全，預防其偏差行為，本期共查緝少年犯罪 131 件 198 人、尋獲中輟生 31 人次。

(五)建置「整合性 e 化勤指作業系統－路口監視器」

本期共新建置路口錄影監視器計 113 處、攝影機鏡頭 442 支，合計全縣目前已建置路口錄影監視器共 2,061 處、攝影機鏡頭 7,808 支。

(六)警察廳舍改建進度

1. 斗六派出所興建安：目前進行內外裝修及水電配裝施工，預訂 109 年 9 月底可完工。
2. 西螺分局興建安：於 109 年 4 月完成細部設計，並於年 8 月 14 日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決議修正通過，建築師刻正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中，預計 109 年 9 月可將修正後之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提報縣府。
3. 斗六分局興建安：於 109 年 3 月 9 日辦理第 1 次細部設計審查、5 月 8 日提報本縣都市設計審議，7 月 1 日召開專案小組審查決議修正後通過，建築師於 7 月 21 日修正完成後將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再提報本縣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並於 8 月 14 日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決議除汽車停車位設置數量不足於法定數量之部分，授由業務單位依相關規定審查確認，其餘修正後通過，建築師刻正修正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後提報縣府。

(七)加強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免費補助裝設宣導

1. 本縣已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戶數設置比例為 51.34%，期以每年成長 7.5%為目標，至 113 年達成 80%以上，期透過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提早對民眾達到預警火災發生之目的。自 109 年 1 月起受理各

界捐贈住警器共計 2 萬 1,226 只。並自 109 年 3 月 27 日起開放弱勢族群、避難弱者、高風險地區建築物持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資料，至本縣各消防分隊即可申請補助一只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 本縣推廣安裝住警器執行方針：

- (1) 透過居家訪視、大型宣導活動、平面媒體及社群網站積極宣導鼓勵民眾自主安裝。
- (2) 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非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 5 層以下住宅，於取得使用執照前須持有消防局開具之住警器檢查合格證明始得辦理，俾提升本縣安裝率。
- (3) 歡迎各界熱心公益之善心人士與企業主動捐贈、推廣及裝設。
- (4) 輔導各鄉鎮市公所編列預算補助鄉鎮市民推廣裝設。

(八) 健全災害防救體系，提升應變功能

1. 109 年 7 月 7 日於虎尾鎮高鐵特區農機展場地及土庫鎮老人會辦理演習，透過演習災害想定，結合本府相關單位、鄉鎮市公所、公(民)營事業及民間志工團體等救災能量與資源，模擬多起重大災害同時發生之際，有效展現指揮搶救與應變能力。當日參演共計 52 個單位、參演人員超過 400 人次。
2. 109 年 9 月 9 日假北港南陽國小(講習)及義民廟(實地演練)辦理「109 年強化文化資產及古蹟防災管理暨搶救應變研習演練」，邀請雲林科技大學及中央警察大學相關教授授課，並配合搶救演練，藉以強化消防人員搶救古蹟及歷史建築物災害應變能力。
3. 內政部於 109 年 9 月 16 日辦理「109 年國家防災日防災週啟動儀式暨『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績優單位頒獎典禮」，由古坑鄉公所、大埤鄉豐田社區及黃文封防災士接受表揚。

- (九)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工作，加強第一線救護應變機制
為落實傳染病感染控制與化災事件應變，提高本縣各級救護技術員到院前個人防護衣穿脫實作能力，於 109 年 6 月 23 日辦理「疫災及化災急救處理研討會」。
- (十)強化救災資源整備，增進消防戰力
1. 為保障救災人員消防衣褲清潔及完整性，避免長時間救災下造成消防衣褲沾染髒汙影響消防人員身體健康，109 年度編列預算 40 萬元，截至 8 月 31 日共計完成送洗消防衣 126 件、消防褲 124 件，將持續執行消防衣褲修補暨清洗工作，確保消防衣褲清潔及完整性。
 2. 為確保外勤人員兼顧救災替換及保養需求，目前外勤同仁共計 361 人，其中 189 人配有第二套消防衣，已達外勤救災人力二分之一人力配有第二套消防衣(比率為 52.4%)，110 年持續編列預算補足每人配有兩套消防衣，另為延長消防衣使用壽命，消防局持續規劃消防衣清洗修補作業，並配合年度預算採購汰換更新。
 3. 109 年消防局所屬 23 個外勤消防據點救災主力車輛全數設置救災現場影像即時回傳系統(計 23 部)。透過 4G 行動網路平板分享 Wi-Fi，以平台整合方式呈現鏡頭影像並投影至消防局指揮中心電腦，俾供總指揮官判斷災害現場情勢。

十二、簡政上場，創新整合更便民

(一)行動支付

1. 配合行政院推動 2025 年行動支付使用率達 90%的政策目標，本府先從學雜費、規費罰鍰、地方稅繳款及民生消費四個構面來發展行動支付，其推動成效顯著，如：僅花費 69 萬 9,400 元即完成整合四大民生繳費行動化，是繼台北市之後，全台唯二整合規費、罰鍰、地方稅、學雜費行動支付繳納管道於單一 APP 的縣份。斗六、虎尾

27 所國中小導入行動支付後的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相較於第一學期以行動支付繳納學雜費的數量成長了 108%。

2. 為持續擴大服務行動支付客群繳稅需求，於 109 年 4 月底導入全台電子支付市佔率第一的 LINE Pay Money，代收本縣地方稅款服務，從常用的 LINE 錢包功能註冊一卡通帳戶(合作銀行有臺灣銀行及中華郵政等 12 家金融機構)，透過掃碼就能快速從綁定的 LINE Pay Money 帳戶中扣款，提供縣民更多元化繳稅模式及管道，亦為全台非六都第一個推動之機關。
3. 本縣各大商圈和店家申裝無現金多元支付機與交易量皆是雲嘉嘉之首，本縣店家申請多元支付機數共 140 餘家，其中行動支付交易量截至 109 年 8 月更突破 2,600 萬元。

(二)稅務與地政跨機關合作

1. 109 年 9 月 1 日起稅務與地政跨機關合作，推動不動產移轉跨機關一站式整合新服務，土地、房屋移轉更便利。

(1)在未推動前，民眾需親赴稅務局遞送文件並辦理查欠作業；推動後，民眾於網路申報系統上傳申報資料，於繳納土地增值稅及契稅後直接至地政機關辦理不動產移轉登記，免至稅務機關辦理查欠作業，大幅節省民眾往返奔波時間。

(2)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又提供地籍、建物資料查調及自動帶入稅務申報系統功能，減少民眾登打，讓民眾輕鬆完成申報作業，另外，地政人員可掃描條碼帶入稅務申報資料，加速登記案件審核效率，整個不動產移轉登記流程，民眾從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就可即時掌握。

2. 遠端視訊服務

本縣稅務局原與本縣 16 個公所攜手合作遠端視訊服務，民眾可就近以視訊方式申辦取得稅務資料，在 109 年 7

月 24 日起更將服務觸角延伸至本縣 6 個地政事務所（斗六、斗南、西螺、虎尾、北港、台西），同樣提供房屋稅籍證明及財產清單等 26 項稅務服務，讓民眾一樣就近於地政事務所即可拿到所需資料，免再往返奔波稅務機關。

（三）智慧治理

1. 雲端聯合服務中心：提供線上申辦計 307 項（不含表單下載），其中 5 項介接國發會 my data 服務。
2. 1999 雲林通：1999 便民服務專線於疫情期間整合各單位疫情相關業務 QA，便利民眾免轉接等待的困擾，高度詢問三大類別經統計分別為衛生醫療行政類 835 通、社會福利救助類 830 通、勞工行政類 211 通，共計 1,876 通。
3. 善良社福機器人：目前針對長照、社福提供智能服務，並持續擴大本縣雲端智能客服機器人應用範圍，例如新冠肺炎疫情部分，目前已累積約 1,000 多項題目，民眾可透過官網、縣府 line 官方帳號的善良社福機器人，提供線上 24 小時服務，即時快速回覆不必等到上班時間做洽詢。
4. 本府在推廣電子政府作為上獲國發會肯定，110 年度獲補助 350 萬元，將持續發展 My Data 應用，同時整合支付與簡訊功能，以民眾不受空間、時間與指定地點的限制為目標，使用全程線上化申辦服務，承辦人員亦能使用資訊系統，提供民眾適切的福利服務。

（四）109 年總統盃黑客松

1. 結合雲科大、農委會、農業工程中心、元長鄉農會青農、資策會、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諾錡有限公司共同組成「花生什麼事」團隊參加。
2. 為解決花生產銷失衡之因子，例如產業狀況不夠透明、整體落花生產量和需求量無法預估。團隊利用資訊科技

希望從根本解決重要的農業問題，研擬規劃建置花生的「當期花生調查地圖」、「當期花生氣象地圖」及「花生產量品質 2 維決策地圖」，結合 APP 公民調查及農委會農糧署農情調查資料、行政院農委會公開資料，透過 AI 判釋，實際掌握實地情況；運用農委會航拍(衛照)資料將花生調查系統與氣象資訊圖層套疊，評估今年在地氣象對花生品質及產量的影響係數，搭配結合種植調查及氣象評估，提供縣府提早因應研擬決策方案，讓農民可以計畫性生產，採購商才能放心採購。

3. 從 253 隊中脫穎而出進入前 10 強，獲有史以來最佳成績，為全台除雙北外唯一進入 10 強之縣市團隊，後續也將持續發展此計畫解決本縣產銷失衡問題。

(五)提升本府暨所屬資安防護環境，以維護民眾個資安全

1. 汰換基層機關(公所、社政、衛政)7 年以上電腦設備，中央補助 1,993 萬 4,076 元、縣配合款 498 萬 3,519 元。
2. 汰換公所及衛政無法支援防護規則自動派送防火牆，中央補助 157 萬 6,199 元、縣配合款 39 萬 4,050 元。
3. 建置資安防護區域聯防服務(ISAC)暨資訊安全監控中心(SOC)，中央補助 430 萬 2,688 元、縣配合款 107 萬 5,672 元。
4. 本府、所屬及公所政府組態基準 GCB 導入，中央補助 161 萬 6,000 元、縣配合款 40 萬 4,000 元。

(六)落實採購綜合分析

彙整機關前一年度採購案件，撰寫「109 年度雲林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採購案件綜合分析報告」分析異常類型及案件，有效控管採購案件廉政風險，針對標比偏低、近底價決標、標價偏低或涉有異常關聯等案件進行研析，並適時追蹤妥處，俾利預防採購弊端。

伍、結語

感謝 貴會長期以來對於本縣的卓著貢獻，麗善要在這裡表達最誠摯的敬意與謝意。各項施政若有思慮不周之處，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鞭策和指教。

並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愉快，事事如意。